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 信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 "中兴华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 在执行完 2023 年度审 计工作后,公司原聘任审计机构中兴华所为公司服务年限,已达到《国有企业、上市公 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规定的连续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最长年限,因此,公司2024 年度须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 了充分沟通,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立信事务所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 1986 年复办, 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 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事务所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 会计监督委员会 (PCAOB) 注册登记。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278 名、注册会计师 2,533 名、从业人员 总数 10,730 名,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693 名。

立信事务所 2023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50.01 亿元, 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5.16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17.65亿元。

2023 年度立信事务所为 671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32 亿元, 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3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立信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 裁)人	被诉(被仲 裁)人	诉讼(仲裁) 事件	诉讼(仲 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1,000 多万,在诉 讼过程中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 证券、银信评 估、立信等	2015年重 组、2015年 报、2016年 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 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 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 12.5 亿元足以覆 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立信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9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75 名。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 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 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 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杨宝萱	2008年11月	2013年12月	2013年12月	2024 年度
签字注册会计师	兰河鹏	2019年5月	2020年12月	2019年5月	2024 年度
质量控制复核人	葛勤	1996年12月	1996年12月	1996年12月	2024 年度

(1) 项目合伙人杨宝萱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度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1 年度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2 年度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3 年度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 签字注册会计师兰河鹏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度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 年度	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度	克劳斯玛菲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3 年度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葛勤近三年从业情况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2023年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3年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华懋(厦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上海复旦复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年	博众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 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项目合伙人杨宝萱 2022 年受到监管谈话措施 1 次。

3. 审计收费

2024年度审计服务收费主要基于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通过招标选聘确定,较 2023年度有所下降。2024年度审计收费为人民币 155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15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40 万元),较 2023年度审计费用减少人民币 5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自 2013 年度审计起聘请中兴华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行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后,中兴华所为公司连续提供审计服务的年限已满 11 年。中兴华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 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4 年度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宜与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原聘会计师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的其他事项需要提请股东注意。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

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做 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委员一致同意聘任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在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过程中,对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审核和评价,认为立信事务所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工作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向原审计机构支付报酬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董事会同意聘任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